

副本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公告

10478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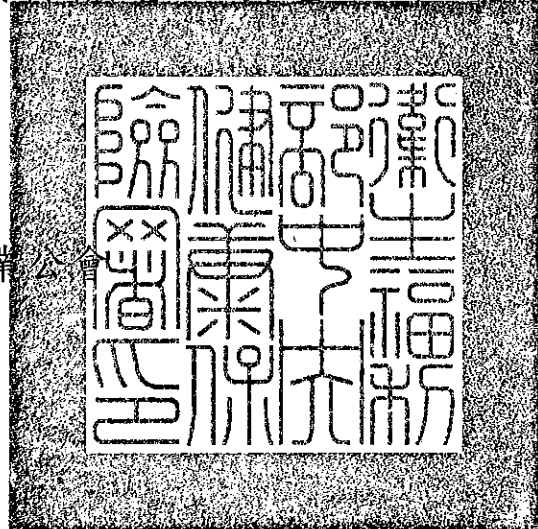
臺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二段123號3樓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2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健保審字第1050034969號

附件：無



主旨：公告新增藥物「potassium chloride，緩釋錠劑膠囊劑，600mg」為不可替代必要藥品。

依據：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第34條及第35條。

副本：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劑生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開發性製藥研究協會、中華民國藥品行銷暨管理協會、中華民國製藥發展協會、台灣醫院協會、台灣製藥工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西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北市西藥代理商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商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學名藥協會、台灣研發型生技新藥發展協會、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、衛生福利部附屬醫療及社會福利機構管理會、衛生福利部社會保險司、本署資訊組（請刊登本署全球資訊網）、本署企劃組（請刊登健保電子報）、本署各分區業務組

衛生福利部中央
健康保險署核對章(2)

署長黃三桂